

汉中市南郑区城市管理局 生态环境保护职责履行情况的报告

区委、区政府：

根据汉中市南郑区环保督察工作办公室生态环境保护专题报告制度工作安排，现将我局 2025 年度生态环境保护职责履行情况报告如下。

一、提高站位，强化责任担当

2025 年是“十四五”规划的收官之年，也是持续巩固生态环境保护成果、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关键之年，按照汉中市南郑区生态环境保护整体部署，全力推进各项生态环境保护专项工作。一是**强化组织领导**。我局召开了城市管理领域生态环境保护专项工作会议，对全年的生态环境保护工作进行了安排部署，成立了污水治理、大气污染防治、建筑垃圾整治等专项工作领导小组，为全年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开展提供坚强组织保障。二是**制定印发文件**。先后印发了《汉中市南郑区城市管理局贯彻落实第三轮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报告反馈问题整改实施方案》、《汉中市南郑区城市管理领域大气污染防治专项行动 2025 年实施方案》、《汉中市南郑区城市管理领域 2025 年大气污染防治“冬病夏治”专项工作方案》等一系列文件，明确了工作任务、工作目标，提出了工

作要求、工作标准。三是**夯实工作责任**。针对工作开展情况，制定了《汉中市南郑区城市管理局配合保障第三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工作任务清单》、《汉中市城市管理领域秦岭巴山和南水北调中线工程水源地生态环境保护 2025 年重点工作任务清单》等任务清单，对工作任务再细化、在分解，逐个交办，层层压实了工作责任。同时，根据工作开展情况，适时开展生态环境保护工作推进会议，研究工作中存在难点问题，制定破解问题的办法，大力推进各项生态环境保护工作。

二、攻坚克难，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

（一）狠抓大气污染治理。1.全力打好天然气发展扩面提质攻坚战。2025 年，我区天然气发展扩面提质任务为：新敷设市政燃气管网 30.9 公里，新发展天然气覆盖用户 21000 户。对此，区委、区政府高度重视，在区城管局设立了天然气扩面提质工作专班，多措并举，全面发力，全力推进专项工作。一是强化要素保障。制定了《南郑区天然气扩面提质三年行动方案》，明确目标任务、重点措施、责任分工及时间节点，形成“三年有规划、年度有方案、推进有抓手”的格局；编制了《南郑区城镇燃气专项规划（2021—2035）》和《城乡天然气输配管网设施专项规划》，为管网建设、用户发展提供科学指导；严格落实市政燃气管线施工费用减免政策，加强穿越国省道、河流桥梁等施工调度会商，扫清工程推进障碍；积极争取中央预算内投资、超长期特别国债、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等资金支持，谋划天然气管网互通项目，补充增量扩面资金需求。二是健全工作机制。实行“周通报、

双周调度、专项会商”机制，形成通报印发全区，2025年印发6期，指出121个问题。并针对通报中出现的问题，对相关镇（街道）、城燃企业开展约谈；每两周召开调度会议，现场研判解决推进中的堵点难点问题，2025年召开调度会10次、专题会议20余次，解决问题100余起；区专班（城管局）实行科级领导包片推进机制，深入项目现场调研指导，聚焦管网延伸、用户发展、燃气安全等重点环节现场办公，针对任务滞后、企业投入不足及施工力量薄弱等问题实施挂牌督办机制，全年下发交办单、督办单30余份，有效推动问题解决。三是改革创新。成立了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加强了全区燃气运营、管理力量，实施胡家营镇农村整镇推进工程，2025年12月1日通气点火，为乡镇全域推进提供经验；深化与上游燃气供应企业合作，组建城燃服务运维企业，构建气源供给、设施建设、运维管理全链条格局；督促指导城燃企业缩短服务半径、压减时限，构建多维度服务质量监控体系，推动其“减环节、优流程、压时限、提效率”，提供一站式便捷化用气服务。四是攻坚期专项推进。聚焦年度用户发展未完成目标任务，倒排工期、明确指标，细化为7个周进度节点。向9个镇（街道）、3家城燃企业实行双交办，明确用户报装、安装开通等阶段性重点，通过“每周汇总通报”压实各方推进责任。2025年，我区新敷设管网46.06公里，占年度任务30.9公里的149.06%；新发展天然气覆盖用户24781户，占年度任务21000户的118.43%，开卡通气10939户；安装壁挂炉4887户；全区天然气用气量达5001.5万立

方米。

2. 优化城市道路清扫保洁。一是提升清扫保洁率。强化不同区域道路清扫保洁措施，扩大机械化清扫范围，对城市空气质量影响较大的城市支路、背街里巷等加大机械化清扫力度、提高清扫频次，日均清扫里程达到 260 公里以上，大幅度降低道路积尘负荷，使城区主次干道机扫率达到 95%和 90%以上。二是加大积尘清洗力度。采取高压冲洗的措施对城区出入口、工地等周边易积尘区域开展巡回排查冲洗作业，日均出动高压冲洗车 5 辆次以上，为洒水降尘做先行。三是调整洒水降尘频次。根据天气因素适时调节城市道路洒水频次，采取洒水与喷雾相结合的方式作业，日均出动洒水降尘车辆 8 辆以上，日均洒水量达 80 余辆次，确保城市道路无积尘。

3. 强化餐饮油烟污染治理。一是从源头抓起，要求所有产生油烟的餐饮服务单位必须安装油烟净化装置，并保持正常运行、定期维护，做到稳定达标排放，现有 411 家。二是强化日常监管执法，严厉打击不安装油烟净化装置、不正常运行、直排超排等违法行为的发生。截至目前整治餐饮油烟污染问题 64 起，处理信访投诉 2 起，下发交办单 11 份，完成油烟监督性检测 29 件，完成率 6.5%。三是建立餐饮油烟动态管理清单，摸清重点区域餐饮服务单位的底数，实现“一店一档”、“一对一”的网格化监管责任。四是积极开展餐饮油烟巡查督查活动，对一些“油烟污染治理不到位的单位”，实行限期整治、挂账销号机制，做到发现一起整改一起。五

是采取“线下+线上”双向宣传的模式，不定时地进行餐饮油烟防治宣传教育，提高从业者主体责任意识。

4. 加强市政工地管理。一是对标工地扬尘管控“6个百分百”要求，专人专责监管城区市政工程、管线管道工程、工地扬尘，采取喷淋、覆盖等方式做好工地扬尘污染治理。二是加强巡查检查，安排专人每天检查城市内涝点治理及雨污混接点改造项目施工工地管控情况，全年共出动执法人员465人次，检查道路建设等其它施工工地210家次，累计出动执法检查人员401人次。三是严厉打击施工围挡不到位、物料堆放未覆盖、裸土未覆盖等现象，检查施工地发现问题6起，查处6起。

5. 加强生物质禁烧管控。一是以电子显示屏、两微一端为媒介开展宣传，利用环卫车、执法车作业滚动播放禁止露天焚烧、文明祭祀宣传录音，大力倡导文明祭祀。二是安排专人开展中心成区生物质禁烧管控督查和巡查工作，严厉打击城市露天焚烧现象，全年在中心城区共查处露天焚烧行为2起。三是加强中心城区焚纸祭祀管控，在清明节、寒衣节期间，城管局全员出动，并组织镇（街道）执法力量，制止中心城区违规露天焚纸行为30余起。

（二）全力保障水环境安全。一是高效推进雨污分流及雨污混接点改造。抢抓城市更新政策机遇，对接中央预算内资金支持，2025年5月开工实施了《中心城区雨污分流及雨污混接点改造项目》，累计完成504处混错接点和235处管网缺陷治理，铺设排水管道14806.9米，新建雨水口342座、

雨水检查井 147 座，污水检查井 221 座，有效提高城市雨污分流和排水排涝能力。二是深入推进建制镇生活污水处理消空白工作。2025 年，碑坝、黎坪污水处理厂推进顺利，分别完成投资 1870 万元、1500 万元。濂水污水处理厂完成立项选址，正在推进土地报批。配合生态环境分局建成福成、小南海镇污水处理站。三是提升污水收集处理能力。2025 年 3 月编制完成了《汉中市南郑区城市道路竖向及排水规划（2021-2035）》。2025 年 5 月江南污水处理厂改扩建一期工程建成投运，将原污水处理能力由 3.375 万吨/日提升至 4.625 万吨/日，2026 年底将达到 5 万吨/日，持续提升污水日处理能力。

（三）大力开展建筑垃圾整治。2025 年全市开展了建筑垃圾乱堆乱倒专项整治工作，按照全区《汉中市南郑区建筑垃圾乱堆乱倒整治工作方案》指导全局开展建筑垃圾整治。分解省住建厅反馈我区 4 个批次 31 处疑似建筑垃圾乱堆乱倒点位，经排查鉴定属实 16 处，其中建筑垃圾乱堆乱倒问题 15 处，生活垃圾乱堆乱倒问题 1 处，并督促局属各单位及时整改，全部完成销号。

（四）狠抓生态环保反馈问题整改。对标全区第三轮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问题整改方案，牵头制定印发了《汉中市南郑区城市管理局贯彻落实第三轮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报告反馈问题整改实施方案》，细化了工作任务，将任务落实到个人头上，同时，及时收集汇总数据上报的市、区。截至目前，在第三轮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问题中我局涉及的 6 项任务，已完成整改 4 项，剩余 2 项整改任务正按照

方案时间节点推进整改。

三、下一步工作打算

（一）加强大气污染防治。一是持续打好2026年天然气发展扩面提质攻坚战。二是持续抓好城市道路环卫清扫保洁，保持道路无积尘。三是持续加强餐饮油烟治理，更新完善动态清单管理，加大巡查检查力度，提升治理效能。四是持续强化市政工地管理，严格按照工地扬尘“六个百分百”做好工地日常监管。五是持续开展生物质禁烧管控，杜绝城市露天焚烧垃圾、枯枝败叶行为。

（二）提升污水处理能力。一是加快江南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提升中心城区污水处理能力。二是大力推进城市内涝点治理和雨污混错节点改造工作。三是加大建制镇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力度，消除建制镇污水处理设施空白。

（三）强化建筑垃圾管理。一是持续开展建筑垃圾乱堆乱到整治。二是加强渣土运输车辆监管，杜绝城市道路建筑垃圾抛洒。三是加大在建工地出入口检查力度，保持出入工地车辆干净整洁。四是落实建筑垃圾“1+N”管理制度，推进建筑垃圾运输处置核准。

（四）狠抓环保反馈问题整改。做好中、省环保督察、审计反馈问题整改工作，确保按时完成整改工作任务。

（五）严厉打击违法违规行为。加大执法餐饮油烟、城市道路抛洒、施工扬尘、建筑垃圾运输等方面违法违规行为查处力度，对问题严重的依法责令整改、立案查处。

（六）持续开展宣传引导。加强服务对象、广大群众的

宣传教育力度，利用城管执法、环卫保洁车辆作业、电子显示屏、新媒体平台等媒介加大生态保护宣传力度，进一步引导全民参加到生态保护工作中来。

汉中市南郑区城市管理局

2026年3月23日